

证券代码：831195

证券简称：三祥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4-034

## 青岛三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3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青岛市黄岛区王台镇环台北路 995 号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魏增祥
-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为年度股东大会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，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0,903,175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1.9261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,0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51%。

##### 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6 人，出席 6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  
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就公司 2023 年度总体经营情况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及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进行了总结，提出了 2024 年度经营计划和工作思路，并编制了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898,17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02%；反对股数 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98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监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编制了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总结公司监事会 2023 年度的工作情况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898,17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02%；反对股数 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98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独立董事周永亮、李劲松、李鸿、夏宁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《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，并将在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

露的《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（周永亮已离任）》《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（李劲松已离任）》《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（李鸿）》《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（夏宁）》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898,17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02%；反对股数 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98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等相关规定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并结合 2023 年的经营情况，公司董事会编制了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898,17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02%；反对股数 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98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 2023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情况，公司编制了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898,17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02%；反对股数 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98%；弃权股数

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 2023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和 2024 年度经营计划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898,17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02%；反对股数 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98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，兼顾公司长远利益和可持续发展，公司拟定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bse.cn](http://www.bse.cn)）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898,17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02%；反对股数 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98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拟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898,17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02%；反对股数 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98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拟申请金融机构借款综合授信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资金预算及目前在各银行、金融机构授信情况，公司计划 2024 年度向各银行、金融机构等各类金融机构（含境外金融机构）申请综合授信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申请金融机构借款综合授信的公告》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898,17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02%；反对股数 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98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3 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情况，结合地区、行业薪酬水平，确认 2024 年度薪酬。

在公司经营管理岗位任职的董事，按照在公司任职的职务与岗位责任确定薪酬标准及年终奖励。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，但享受董事津贴，独立董事实行津贴制度，在公司任职的董事年终奖励根据公司年度经营绩效、岗位绩效考核等综合确定。

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基本年薪制，基本年薪由董事会根据高级管理人员所任

职位的价值、责任、能力、市场薪资行情等因素确定，由董事会表决通过后确定，基本年薪均按月发放。绩效工资以年度经营目标为考核基础，根据每年实现效益情况以及个人工作完成业绩情况核定，但上限不超过基本工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,409,17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6464%；反对股数 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536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青岛新金泰达经济信息咨询有限公司、青岛恒业海盛经济信息咨询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青岛海纳兆业经济信息咨询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回避表决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3 年度监事实际情况，结合地区、行业薪酬水平，确认 2024 年度薪酬。

在公司经营管理岗位任职的监事，按照在公司任职的职务与岗位责任确定薪酬标准。不在公司经营管理岗位任职的监事，不在公司领取薪酬、不享受津贴或福利待遇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898,17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02%；反对股数 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98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二）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
(七)	关于公司 2023	1,409,175	99.6464%	5,000	0.3536%	0	0.00%

	年度利润分配 预案的议案						
(十)	关于公司董 事、高级管理 人员 2024 年 度薪酬方案的 议案	1,409,175	99.6464%	5,000	0.3536%	0	0.00%

#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金杜（青岛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刘昭坤、丁双全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青岛三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(二) 《北京市金杜（青岛）律师事务所关于青岛三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青岛三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24 日